

证券代码：834376

证券简称：冠新软件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11,93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37%，可转让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9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新疆佳持资产管理有限	是	否	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	6,080,000	9.36%	0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合伙企业			除限售			
2	喀什市众持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是	否	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	5,852,000	9.01%	0
合计				-	11,932,000	18.37%	

根据公司发布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告《新疆冠新世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东自愿限售股份承诺的公告》（2016-014），新疆佳持、喀什众持作为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其持有的挂牌前股份，除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的挂牌前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的规定外，还自愿作出的限售承诺，即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条件为股份公司成立满一年、满两年和三年。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挂牌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

目前挂牌满两年、成立满三年，挂牌前第三批（最后一批）限售股份具备解除转让限制条件。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56,259,900	86.62%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7,415,100	11.42%
	2、个人或基金	1,275,000	1.96%
	3、其他法人		
	4、其他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690,100	13.38%
总股本		64,950,000	100.00%

四、其它情况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承诺的限售安排参见“二”中描述。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